

证券代码：870371

证券简称：鑫梓润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深圳市鑫梓润智慧城市管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2月2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11月22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王珊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董事曾耀、曾锋因个人原因缺席，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向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分行宝城支行申请综合授信暨关联

方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项目资金需求，顺利推进公司各项目，公司拟向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分行宝城支行申请总额度不超过 1 亿元的综合授信，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珊、李中强为上述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并以《航城街道清扫保洁、垃圾清运及绿化管着一体化服务项目》合同的应收账款质押作为担保。授信期限为 1 年，借款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一百零五条，公司实控人、董事王珊、李中强为公司提供担保且公司未提供反担保行为，属于“（五）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包括受赠现金资产、获得债务减免、接受担保和资助等”，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故王珊、李中强不涉及关联交易中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同意召开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要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鑫梓润智慧城市管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鑫梓润智慧城市管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2日